

# 关于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 审核报告

大信核字[2009]第 2-0040 号

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加公司”）2008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合加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审核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合加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08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合加公司 2008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供合加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审核报告作为合加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志娟

中国 · 武汉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 涛

2009年3月10日

# 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08年5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636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共募集资金44,7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377.2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1,322.71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08年7月7日划至本公司指定账户。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136.88万元，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核，并于2008年7月15日出具了大信核字（2008）第0419号《关于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前期资金投入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累计13,236.83万元；置换承诺投资项目的先期自有资金1,0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万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18,236.83万元。该项募集资金截至2008年12月31日尚有节余23,137.43万元（含利息收入51.55万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修订后的《管理制度》于2008年3月2日经本公司第五届十七次

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和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宜昌商行西陵支行、咸宁农行泉东支行于 2008 年 7 月 28 日签定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根据该监管协议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具体项目实施所在的子公司湖北合加环境设备有限公司和公司本部各开设了 1 个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 2 个银行专户。

此外，本公司为避免资金闲置，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转作定期存单存放在宜昌商行西陵支行，共三笔，金额均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存期分别为 6 个月、12 个月及 24 个月，合计 15,000 万元。公司承诺上述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存单不得质押。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0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322.7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36.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36.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注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注 2]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注 3]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环境资源设备研发、设计、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否	45,680.00	未调整	12,333.33	14,236.83	14,236.83	1,903.50	115.43	2010年5月	—	—	否
合计	—	45,680.00	—	12,333.33	14,236.83	14,236.83	1,903.50	115.4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累计投入 1,136.88 万元,经第五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2008 年 8 月已归还 1,00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注 4]						本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项目尚在建设期。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系根据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2008 年 6 月 27 日公告的增发招股意向书中“(十一)项目概算及效益预测 4、资金使用计划”)中承诺的投资总额乘以项目开工至本期末的实际建设期占预计建设期的比例计算。

注 2: 本项目建设期预计为两年,因 2008 年 5 月开工,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为 2010 年 5 月。

注 3: 本项目尚在建设期, 故“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一列为空。

注 4: 2008 年 11 月 9 日第五届二十五次董事会、第五届十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决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公司固废处置工程系统集成类业务的经营性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 (即 2008 年 11 月 10 日至 2009 年 5 月 10 日), 到期后将以自有资金及时归还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自有流动资金不足部分, 将用借款归还。